

中国海员建设工会全国委员会文件

海员建设工发〔2019〕15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国交通建设系统 工会劳动保护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交通（公路）建设工会，各委员单位：

今年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和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全国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但近一段时间在交通建设系统生产安全事故时有发生。为保障安全生产，切实维护好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权益，为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现就进一步加强工会劳动保护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职工劳动安全宣传教育

全国交通建设系统各级工会要认真组织职工学习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督促企业做好生产作业人员

的安全技术交底和班前教育。借助事故案例剖析、开展事故应急演练等，全面提升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应急防范能力。充分运用工会报刊、网络等媒介，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文化活动，努力营造人人讲安全、事事重安全、处处保安全的生产环境。

二、组织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活动

全国交通建设系统各级工会要充分发挥工会密切联系职工的优势，协助安全主管部门，广泛动员职工群众对安全生产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检查。结合生产作业特点，加强对劳动保护用品（安全帽、安全带、防护镜、绝缘手套等）发放和使用的检查，加强对现场安全管理和重大危险源的监控排查，加强关键设施装置安全运行和安全防范措施的隐患排查。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要督促、跟踪相关单位，确保及时整改，把安全生产隐患消灭在萌芽中。

三、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劳动竞赛

全国交通建设系统各级工会要以班组安全建设为核心，以“安康杯”竞赛为载体，积极开展“安全月”“安全生产万里行”等活动，创新竞赛活动内容和方法，把竞赛活动贯穿到生产作业的每一个环节，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以竞赛为抓手，充分调动职工群众参与安全生产的积极性、主动性、自觉性，提升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生产水平，促进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四、建立健全长效劳动保护监督检查机制

